

福清市人民政府文件

融政土〔2023〕385号

福清市人民政府 关于福清市一都镇后溪村 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暨村庄规划的批复

一都镇人民政府：

你镇融都政〔2023〕95号文悉。经研究，原则同意你镇上报的《福清市一都镇后溪村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暨村庄规划（2020—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现就具体事项批复如下：

一、规划范围：福清市一都镇后溪村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暨村庄规划与后溪村村域行政管理范围一致，总面积约为25.73km²。

二、保护范围：保护范围面积 6.81 公顷，划分为核心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两个层次。

其中核心保护范围：包括庄店、庄厝 2 个区域，核心保护范围 1.19 公顷，其中庄厝片区核心保护范围总面积 0.35 公顷，范围包括以庄厝“竹三里”建筑的外轮廓线，再加其院坝空间边缘线为界。庄店片区核心保护范围总面积 0.84 公顷，范围为庄店古民居以及与其空间关联紧密的建筑的外轮廓线，西侧、南侧至溪流；建设控制地带：建设控制地带总面积 5.62 公顷，范围为东、北至山林边界，西至溪流，南抵村庄边界。

三、规划期限：规划期限为 2020—2035 年。其中，近期为 2020—2025 年，中远期 2026—2035 年。

四、规划目标：保护优秀的自然与文化遗产；在保护的前提下可持续发展，村落形成特色产业，村民收入稳步增长；弘扬优良的传统和民族文化；要坚持保护生态、保护耕地、集约利用土地，提高土地利用效率；要从农村实际出发，尊重村民意愿，体现地方和农村特色。

五、同意《规划》确定的村庄功能定位。即发展方向定为以生态观光、现代农业、休闲农旅为主导功能的全市乡村振兴示范点的旅游型村庄，以生态度假、文化体验、新型农业为主导功能，打造枇杷种植基地、“氧吧”森林公园、东方第一漂、温泉旅游度假区、“慢谷”竹三里的休闲旅游度假村。

六、你镇要按照村庄规划组织实施，强化村庄建设与管理，

控制和引导村庄建设用地，支持农村产业经济发展，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行为。

七、你镇要坚持保护生态、保护耕地、集约利用土地，提高土地利用效率；要从农村实际出发，尊重村民意愿，体现地方和农村特色。

八、批准后的《规划》是指导村庄建设和管理的重要依据，规划区内的一切建设和管理必须符合规划要求。请你镇严格执行规划，切实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如需变动，必须按程序报请市人民政府批准。

特此批复

福清市人民政府

2023 年 10 月 30 日

